

略阳县十八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14）

关于略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略阳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略阳县财政局

关于略阳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年3月14日在略阳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略阳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来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紧盯高质量发展目标，围绕县委决策部署，统筹财政资源，认真落实各项财政经济政策措

施，集中精力做好“三保”和财政重点工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防范财政运行风险，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顺利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2023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7575万元，占年初预算的101.5%，同比增长8.1%。

支出完成情况:财政总支出313604万元，占调整预算304293万元的103%。其中：县级支出280644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2%，上解支出5581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4530万元（含再融资19623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17万元，调出资金2332万元。

县级支出按功能分类情况为:<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9910万元；<2>公共安全支出9241万元；<3>教育支出42404万元；<4>科学技术支出3373万元；<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818万元；<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122万元；<7>卫生健康支出20177万元；<8>节能环保支出10776万元；<9>城乡社区支出12570万元；<10>农林水支出79363万元；<11>交通运输支出11042万元；<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197万元；<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358万元；<14>金融支出10万元；<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1763万元；<16>住房保障支出8865万元；<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48万元；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444 万元；<19>其他支出 132 万元；<20>地方政府债券付息支出 3799 万元；<21>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32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财政总收入 317308 万元（本级收入 1757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6233 万元，发行地方债券收入 29223 万元，上年结余 3760 万元，调入资金 517 万元），财政总支出 313604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370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政府性基金收入 36017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7891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203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514 万元，调入资金 2332 万元，上年结余 3980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 3369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4%。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861 万元，农林水支出 50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22534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36 万元，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1 万元，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2931 万元，调出资金 517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基金收入 36017 万元，支出 33692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2325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完成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8200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2800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177 万元，上年结余 23 万元。

支出完成情况：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2621 万元。其中：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621 万元。

收支平衡情况：本年收入 28200 万元，本年支出 12621 万元，收支相抵年末滚存结余 1557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 本年收入 7889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71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451 万元，利息收入 510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04 万元，转移收入 8 万元，其他收入 1 万元。

2. 本年支出 564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5100 万元，个人账户支出 426 万元，丧葬抚恤补助 104 万元，转移支出 12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当年收入 7889 万元，当年支出 5642 万元，当年结余 2247 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 18580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0827 万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 本年收入 23275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11907 万元，利息收入 2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0852 万元，转移收入 495 万元。

2. 本年支出 22984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2953 万元，转移支出 31 万元。

3. 收支平衡情况。当年收入 23275 万元，当年支出 22984 万元，当年结余 291 万元，加上年结余 1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92 万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新增债券资金 2.99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0.96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2.03 亿元。截至 2023 年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为 28.60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8.52 亿元，专项债券 10.08 亿元，债务余额未突破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以上数据在全市决算汇审中将有部分调整，待全市决算审核结果批复我县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报告。

2023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严抓细管，完成财政收支任务。受宏观经济下行影响，部分县域重点企业经营困难，化解拖欠企业账款任务较重，收支矛盾异常突出。面对严峻形势，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财税部门全力以赴，破难解困，依法依规堵漏挖潜，圆满完成年度收支计划。全年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17575 万元，同比增长 8.1%，财政总

支出 313604 万元，实现了预算收支平衡。全年累计争取到位各类资金 293519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 1265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37107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96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0300 万元，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二、优化支出，持续保障改善民生。全年民生支出 2373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4.56%。其中：教育事业支出 42404 万元，同比增长 1.8%，教师待遇、生均公用经费、学生营养餐、幼儿教育等补助政策全面落实；教师培训、校园安保、学校宿管、政府购买服务及班主任待遇提高等重点工作得到有效保障；创建省级示范幼儿园 3 所、市级一类幼儿园 2 所，天立实验学校建成投用，教育资助 4590 万元，惠及学生 4.6 万人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22 万元，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按时发放城乡低保、城乡特困人员生活补助、特困人员丧葬费、高龄老人补贴、残疾人补贴、孤儿基本生活费等兜底保障惠民补贴，及时救助临时困难群众。落实军烈属抚恤政策，对重点优抚对象进行生活补助及医疗费补助，拨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等，保障了各类优抚对象生活补助标准按政策落实到位。全力支持稳岗就业工作，促进就业扶持政策的落实，促进稳定就业。城乡居民和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稳步推进，保险基金运行平稳。卫生健康支出 2017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投入进一步加大，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

支持县中医医院独立运行并通过二甲复审，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加快建设，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得到优化，基础硬件建设进一步加强，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健全“3+X”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51种慢病实现“掌上办”，推进70种集采药品进基层，医保报销惠及群众36.42万人次。

三、落实政策，助力市场主体发展。一是不折不扣落实税收优惠政策，2023年新增减税降费6448万元，让广大市场经济主体切实享受到了政策红利，促进企业减负增效，为经济发展注入动力。二是加强财政金融服务，2023年财政对各类政策性贷款贴息1336万元，直接撬动银行贷款37511万元，有效降低经营主体融资成本；积极协调市资信担保公司和市农担公司为我县中小企业提供担保贷款470笔、在保金额16170万元；发放创业贴息贷款86户3581万元，切实解决企业融资难、担保难问题。三是持续优化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免收投标保证金15万元、履约保证金477.66万元，落实政采贷150万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

四、保障有力，重点支出落实到位。一是保障粮食安全。足额落实储备粮油保管费及利息，加快推进县中心粮库项目建设，支持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及时兑付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和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二是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全县累计整合到位资金3亿元，实施各类项目224个，有效

推动全县天麻、乌鸡、杜仲、食用菌、蚕桑、中蜂等特色产业发展，支持安全饮水水质提升、农村环境整治，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重点支持全县 24 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和 15 个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村建设，使脱贫成果更加巩固，群众收入稳定增长，农村基础设施持续改善，人居环境质量显著提升。三是加大生态环保投入。强化“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切实履行生态环保财政工作责任，积极落实节能环保事项资金保障，建立完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补偿机制，扎实推进秦岭生态保护各项工作，全年节能环保支出 10776 万元，同比增长 23%。四是加大重点项目投入。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300 万元，支持梅花洞景区建设、粮食储备库及粮油加工设施建设、中医院提标扩能、应急物资综合储备库、公墓扩建以及殡仪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全年交通运输领域投入 11042 万元，支持创建国家级“四好农村路”，建成自然村硬化路 51 条 159 公里，加固改造危桥 4 座，城乡道路交通条件持续改善。投入 7822 万元支持县城防洪体系三河口至灵岩寺河道拓宽工程建设。投入 8372 万元支持县全民健身中心、县人民医院门诊综合楼等项目建设，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五、强化监督，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持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督、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结果应用有问责，持续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

理机制；坚持绩效评价“四本”预算全覆盖，对全县 67 个一级预算单位（含镇街）开展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开展第三方机构参与财政重点支出评价，对预算绩效评价较好的单位进行表彰，较差的单位进行通报，评价结果直接纳入单位年终考核。

二是严格财政支出管理。优化支出结构，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预算追加事项，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非刚性支出，“三公”经费实现只减不增。

三是强化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全年共审核工程预算项目 162 个，送审金额 58673.49 万元，审减金额 2510.41 万元，审减率 4.28%，有效节约了财政资金，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是持续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全年共审核资产购置、报损报废、转移等涉及资金 1.58 亿元，对 20 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清理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指导规范，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五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全年共实施政府采购项目 135 个，涉及金额 2.8 亿元，节约资金 1150.63 万元，节资率 4.1%。

六是加强财会监督，全面开展会计信息质量评估。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精神，聚焦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高质量要素保障、重大项目实施、大额资金使用等方面，坚持主动防范、系统应对、标本兼治、守住底线的总体思路，强化预算单位财会监督，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按照“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要求，对全县 10 家行政事业单位、1 家地方融资平台公司、10 家会计代理记账机构 2022 年度会计信息质量开展实地监督检查。检查资金总规模 8.86 亿元，查出问题 37 件，涉及不规范问题资金 6.1 万元，已按照问题类型全面整改到位。

2023 年，是县财政运行极为艰难的一年，在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的情况下，我们保障了“三保”，支持了县域经济发展，实现了收支平衡。但财政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仍然十分突出。一是**增收潜力不足**。县域税源结构单一，骨干税源支撑力不强，新兴产业财源培植短期内难以见效，还无法形成对财政收入增长的支撑力。二是**财政负担重**。社保等刚性支出逐年增大，县域社会事业发展每年主要依靠申报专项债券进行支撑，以前年度的债务还需按期偿还，债务负担加重，县级财力缺口持续增大。三是**财政综合实力较弱**。财政可统筹资源减少，应对风险的能力下降，防范化解机制还需不断完善。以上这些困难和问题需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精心谋划，精准施策，着力破解。

2024 年预算草案

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一年，做好财政工作至关重要，意义重大。全县财政工作和预算安排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来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县委十六届十一次全委会精神，围绕“富民、稳县、守底线”重点任务，坚持统筹财政资源，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三保”支出，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持续推进财政改革，保障和改善民生，强化预算约束，加大财会监督力度，提高财政资金绩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坚实保障。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地方财政收入 13800 万元，同口径增长 7.5%左右。全县财政支出预算安排 192315 万元，其中：县级支出 186920 万元，上解支出 4395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000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98 万元；<2>公共安全支出 8009 万元；<3>教育支出 35065 万元；<4>科学技术支出

1063 万元；<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61 万元；<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05 万元；<7>卫生健康支出 17231 万元；<8>节能环保支出 2556 万元；<9>城乡社区支出 3604 万元；<10>农林水支出 33182 万元；<11>交通运输支出 5368 万元；<12>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49 万元；<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6 万元；<1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40 万元；<15>住房保障支出 4622 万元；<16>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22 万元；<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37 万元；<18>预备费 2000 万元；<19>债务付息支出 962 万元；<20>债务还本支出 1000 万元；<21>上解支出 4395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0274 万元；<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24 万元；<3>机关资本性支出 27181 万元；<4>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1925 万元；<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7252 万元；<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942 万元；<7>对企业补助 1710 万元；<8>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8883 万元；<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3952 万元；<10>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962 万元；<11>转移性支出 4395 万元；<12>预备费 2000 万元；<13>其他支出 1015 万元。

全县“三保”预算安排 105852 万元，占可用财力的 77%。其中：基本民生安排 19877 万元（不含上级共同事权部分），工资及工资附加部分安排 82600 万元，基本运转安排 3375 万元。“三保”支出按需求足额预算到位。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0131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740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97 万元，上年结余 2325 万元。支出预算 10131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827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18 万元，其他支出 1441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3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38 万元，上年结转 15579 万元。支出预算 15617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31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5386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820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1722 万元，利息收入 24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5995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229 万元，转移收入 9 万元，其他收入 1 万元。

本年支出 6229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5643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470 万元，丧葬补助 104 万元，转移支出 12 万元。

2024 年收入 8201 万元，当年支出 6229 万元，结余 1972 万元，加上年结余收入 20827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22799 万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本年收入 26956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收入 12497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4043 万元，利息收入 21 万元，转移收入 395 万元。

本年支出 2660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6571 万元，转移支出 31 万元。

2024 年收入 26956 万元，当年支出 26602 万元，结余 354 万元，加上年结余 292 万元，年终滚存结余 646 万元。

从上述预算安排看，我县做到了实事求是、积极稳妥、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收支平衡。但仍然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是将新增财力全部进行预算安排后，仍有部分刚性支出无法全额列入年初预算。对此，我们将通过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源，加大争跑力度，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逐步安排落实。

2024 年工作重点

一、开源节流并举，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大力培植优质税源。支持发展烤烟、中药材种植、食用菌、乌鸡、蚕桑等特色产业发展和延伸链条。支持招商引资，利用中药产业园区促进融合发展。支持引进一批延链补链强链的好项目大项目在我县园区

落地落户。坚定支持重点企业发展，努力改善营商环境，加快培植更多新税源。二是紧盯骨干税源抓收入。继续加强财税党建联动联建战略合作，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利用涉税信息平台，加强部门联动合作，灵通信息，推动税收管理政策共享，提升征管效率，稳定收入质量。合理组织非税收入，积极组织罚没、规费等非税收入入库，加快土地转让清算，增强土地出让对财政的贡献能力。强化国有企业监管，增强财政综合实力。三是牢固树立习惯过“紧日子”思想。各级各部门要把习惯过“紧日子”作为新常态，节俭办一切公务，硬化预算约束，严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一般性支出保持在合理水平。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地位，加快预算下达速度，牢牢守住保基本底线。四是加强资金调度，月均库款余额保持在合理区间，提高支付保障能力，防范支付风险。

二、统筹财政资源，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继续使用专项债券、减税降费、财政贴息、融资担保等多种政策工具，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支持重点产业集群加快发展，不断增强县域经济实力。二是加大项目争取工作力度，紧盯国家投资政策，做好项目储备，提升项目包装质量，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一般债券、专项债券投资项目，力争更多项目落地略阳，带动县域经济增长。三是集中财力办大事。按照“多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思路，建立横向“跨部门、跨类别”的资金使用机制，将部门

资金集中整合，发挥财政资金集中投放的聚集效应，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增强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财力保障，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积极落实政策，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教育投入只增不减。全面落实教师待遇，足额安排各阶段教育补助。支持推进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集团化办学和学科基地建设，运行好天立实验学校，保障中小学宿舍、食堂、安保等后勤管理的基本支出需求。加强师资队伍培训，完善课后服务，支持规范化考场建设，巩固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创建成果，支持创建全国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二是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深入推进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落实公立医院改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保障、药品零加成等补贴政策，推动公立医院人才引进，用好帮扶资源，提高诊疗服务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推动医疗资源下沉，支持地方病防治顺利开展。三是兜牢社会保障。支持就业和职业技能提升，落实抚恤优待政策，足额保障高龄、养老、残疾人等补贴发放，及时救助困难人群，保障困难群体基本生活。推进养老服务中心提升改造，不断完善养老机构、日间照料、居家养老服务等功能，提高群众幸福感。四是促进文化体育事业发展。保障县图书馆基本运行，增加图书存量，推动全民阅读。支持公共体育设施免费开放，促进全民健身运动开展。五是加强市政建

设。强化城市绿地、公厕、公园、路灯管理，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开展市容市貌整治，建设美丽宜居城市。支持环卫垃圾、污水处理建设，推动城乡垃圾收储运一体化项目建设，切实改变城乡面貌。

四、狠抓重点工作，促进城乡全面发展。一是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县级投入不低于上年水平，支持乡村基础设施提升，促进产业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高群众收入，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二是保障粮食安全，持续巩固提升撂荒地整治成果，支持高标准基本农田项目建设，及时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推广良种良法配套，农机农艺融合，水肥药资源高效利用，提升农业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高粮食产量。三是支持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重点支持秦岭生态保护和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县城供热、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为我县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实的财政支撑。四是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推进县城防洪体系、中药现代产业园区、危桥改造、自然村道路硬化、农村道路安防等重大项目建设，提高公共产品供给质量。五是提高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加强政法基础建设，提升公安、应急快速反应能力，保障防汛、防火等应急处置。支持好灾害性天气预警预报及开展人工影响天气，提高防灾减灾能力。支持扫黑除恶、打击网络诈骗、禁止毒品、交通安全等社会治理行动，建设平安略阳。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完善村民治理，增强村级

服务和村民自治能力。

五、坚持底线思维，守牢财政风险底线。一是严格项目管理。制定出台《政府投资项目咨询评估办法》，对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筹措方案实行发改、财政、司法等多部门联合审查、集体决策，对无预算、超预算、无绩效的项目及时叫停，对没有明确资金来源的项目一律不予审批和开工建设，防止新增政府债务。二是建立长效机制。建立政府性债务报告制度，由举借政府性债务的部门单位定期向县财政部门报送上年度政府性债务资金使用报告，财政部门定期向县人大和政府报送政府性债务报告，提高政府性债务的透明度和强化对政府性债务情况进行监督考核。三是建立债务投资决策责任追究制度，明确项目业主应承担的管理和偿债责任，对盲目举债、搞低水平重复建设等造成的损失浪费，或因工作失职等原因造成无法按期还本付息的，追究直接责任人的责任。

六、着力提质增效，推进财政科学管理。一是强化预算约束。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落实“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要求，进一步完善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审批流程。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从严把控新增资产配置的合规性和合理性、项目支出的科学性和规范性，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保“三保”及重点民生项目上，全力保障“三保”和重点项目建设。二是持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

化改革。按照省市统一部署，本着积极稳妥逐步推进的原则，持续推进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稳步推进预决算编制、定额标准体系、预算绩效评价、国有资产管理、财政资金监管等新模块上线运行。全面推进电子票据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信息化、规范化水平。三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链条机制，强化信息技术支撑，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对重大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重点监督，推动财政资源有效配置。自觉以党内监督为主导，加强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审计监督、巡察监督等各类监督的贯通协调，实现成果共享，形成监督合力。开展财政专项资金检查，推动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财政监督、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与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的有机结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定期开展“一卡通”、城乡低保、粮食安全、乡村振兴等领域专项资金检查，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五是加强财政财务培训。开展财政财务及会计相关业务培训，促进部门、镇（街）主管领导及相关业务人员严守财经纪律，全面提升政策水平、职业道德素养和依法理财能力。

各位代表，新的一年，万事可期，挑战与机遇并存！我们将

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凝聚共识，奋楫争先，以时不我待的干劲，久久为功的韧劲，攻坚克难、勇毅前行，努力把预算安排好，把财政工作做好，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